(上接B30版)

公司网址:www.66zichan.com
(102)名称: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2楼1201-1203室
法定代表人:肖雯
联系人:黄敏嫦
电话:020-89629019
传真:020-89629011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公司网址:www.yingmi.cn
(103)名称: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00号19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虹梅路1801号凯科国际大厦7-9层
法定代表人:冯修敏
联系人:陈云卉
电话:021-33323999-5611
传真:021-33323837
客服电话:400-820-2819
公司网址:https://tty.chinapnr.com
(104)名称:深圳富济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南七道惠恒集团二期418室
法定代表人:齐小贺
联系人:马力佳
电话:0755-83999907-815
传真:0411-83999926
客服电话:0755-83999907
公司网址:www.jinqianwo.cn
(105)名称: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办公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法定代表人:李刚
联系人:黄芳、袁伟涛
电话:029-63387256
传真:029-81887060
客服电话:400-860-8866
公司网址:www.kysec.cn
(106)名称: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765号602-115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1号凯石大厦4楼
法定代表人:陈继武
联系人:李晓明
电话:021-63333319
传真:021-63332523
客服电话:4000 178 000
公司网址:www.lingxianfund.com
(107)名称: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09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
法定代表人:郭坚
联系人:宁博宇
电话:021-20665952
传真:021-22066653
客服电话:4008219031
公司网址:www.lufunds.com
(108)名称: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1号1号楼1603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1号温特莱中心A座16层
法定代表人:董浩
联系人:于婷婷
电话:13811217674
客服电话:010-56409010
公司网址:www.jimufund.com
(109)名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9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9号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联系人:蔡宇洲
电话:0755-22197874 25879591
传真:0755-22197701
客服电话:95511-3
公司网站:http://bank.pingan.com
(110)名称: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360弄9号3724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8楼801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联系人:方成
联系电话:021-38600735
业务传真:021-38509777
客服热线:400-821-5399
公司网址:www.noah-fund.com
(111)名称: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5475号1033室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峨山路91弄61号10号楼12楼
法定代表人:沈继伟
联系人:张裕
联系电话:15801816961
客服热线:4000676266
公司网址:www.leadfund.com.cn
(112)名称: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115号德胜尚城E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115号德胜尚城E座
法定代表人:吴涛
联系人:刘宇
联系电话:010-59366070
业务传真:010-59366055
客服热线:400-620-0620
公司网址:www.sczq.com.cn
(113)名称: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1号楼12层120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1号楼12层1208号
法定代表人:罗细安
联系人:李皓
电话:13521165454
传真:010-67000988-6003
客服电话:400-001-8811
公司网址:www.zcvc.com.cn
(114)名称: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联系人:丁向坤
电话:010-56282140
传真:010-62680827
客服电话:4006199059
公司网址:www.fundzone.cn
(115)名称:上海大智慧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428号1号楼1102、1103单元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428号1号楼1102、1103单元
法定代表人:申健
联系人:印强明
电话:021-20219188
传真:021-20219923
客服电话:021-20219931
公司网址:https://8.gw.com.cn/
(116)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联系人:董云巍
电话:010-58560666
传真:010-57092611
客服电话:95568
公司网站:www.cmbc.com.cn
(117)名称: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宁波市鄞州区宁南南路700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联系人:胡技勋
联系方式:0574-89068340
传真:0574-87050024
客服电话:96528,上海、北京地区962528
公司网站:www.nbcb.com.cn
(118)名称: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1号院6号楼2单元21层22250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1号院6号楼2单元21层222507
法定代表人:钟斐斐
联系人:吴季林
电话:010-61840688
传真:010-61840699
客服电话:4000618518
公司网址:https://danjuanapp.com
(119)名称: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东三街2号4层401-15
办公地址:北京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一街18号院京东集团总部大楼A区17层
法定代表人:陈超
联系人:江卉
电话:13141319110
传真:010-89188000
客服电话:400-088-8816
公司网址:http://jr.jd.com/
(120)名称:北京广源达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8号C座六层605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宏泰东街 浦项中心B座19层
法定代表人:齐剑辉
联系人:王英俊
电话:13911468997
传真:010-82055860
客服电话:4006236060
公司网址:www.niuniufund.com
(121)名称:奕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路海岸大厦东座1115-1116室及1307室
法定代表人:TAN YIK KUAN
联系人:叶健
电话:0755-89460607
传真:0755-21674453
客服电话:400-684-0500
公司网址:www.ifastps.com.cn
(122)名称: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中华路50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中华路50号
法定代表人:周剑秋
联系人:孙朝旺
电话:025-52278870
传真:025-52250114
客服电话:4008281288
公司网址:www.ftol.com.cn
(123)名称: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东管头1号2号楼2-45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宣武门外大街甲一号新华社第三工作区A座5层
法定代表人:钱昊旻
联系人:孙雯
电话:010-59336519
传真:010-59336586
客服电话:4008909998
公司网址:www.jnlc.com
(124)名称: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天府二街198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天府二街198号
法定代表人:杨炯洋
联系人:谢国梅
电话:010-52723273
传真:028-86150040
客服电话:4008888818
公司网址:http://www.hx168.com.cn
(125)名称: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中龙园3号
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中龙园3号
法定代表人:林卓
联系人:薛长平
电话:0411-88891212
传真:0411-88891212
客服电话:4006411999
公司网址:www.taichengcaifu.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法定代表人:金颖
联系人:任瑞新
电话:010-59378835
传真:010-59378907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北京市盈科(广州)律师事务所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大道中289号南方传媒大厦15-18层
负责人:牟晋军
电话:020-66857288
传真:020-366857289
经办律师:刘智、陈琛
联系人:牟晋军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外滩中心30楼
法人代表:卢伯卿
联系人:洪锐明
电话:021-61418888
传真:021-63350003
经办注册会计师:江丽雅、洪锐明

四、基金的名称
广发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五、基金的类型

债券型、契约型,本基金合同生效后三年内(含三年)为封闭期,封闭期间投资人不能申购赎回本基金份额,但可在本基金上市交易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让基金份额;封闭期结束后即2013年8月5日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为基金持有人提供持续稳定的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对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20%;基金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本基金将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通过综合分析国内外宏观经济态势、利率走势、信用风险等因素,从经济周期的角度判断经济形势,并根据各类资产在特定经济形势下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特征,在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内,确定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
本基金主要投资的金融资产包括:利率产品、信用产品和可转换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以及新股申购、股票增发和要约收购类股票投资等权益类资产。其中,利率产品包括国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等政府债券;信用产品包括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分离交易可转债等非由国家信用担保的固定收益类产品;本基金视可转换债券为一种内嵌转股权的特殊债券,不属于信用产品。
结合投资时钟理论,本基金认为,在经济衰退阶段,央行通常会降息刺激经济,进而引导收益率曲线急剧下行,利率产品是最佳选择;在经济复苏阶段,经济刺激政策发挥作用,GDP增长加速,企业盈利上升,信用产品和可转债能获得较高收益;而到了经济过热阶段,央行加息以控制通胀并紧缩经济,短期的高收益信用产品依然能锁定较高的投资回报。因此,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形势的积极研判并灵活调整组合配置,获得长期稳健的收益。
(二)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
1、利率预测及久期配置策略
积极的债券投资策略的关键是对未来利率走向进行预测,并及时调整债券组合的期限分布使其符合收益率变化的趋势。
具体而言,本基金将通过对影响债券投资的宏观经济形势进行分析判断,形成对未来市场利率变动方向的预期,结合市场的流动性情况确定固定收益类资产的久期配置和期限结构配置。
本基金主要关注的宏观经济因素有GDP、通货膨胀、信贷增长、固定资产投资、对外贸易情况等。同时,这些宏观经济指标所反映的经济运行情况将影响政府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的选择,进而影响市场预期的调整,因此本基金在关注宏观经济因素的基础上,会进一步跟踪政府推行的相关政策的市场影响。
本基金将在短期利率预测和中长期利率预测的基础上,结合收益率曲线策略来确定目标久期并进行动态调整。同时,本基金将进一步预测收益率曲线可能发生的形变,在期限结构配置上适时采取子弹型、哑铃型或者阶梯型等策略,获取收益率曲线变动带来的收益。即使预测收益率曲线未来将维持稳定,本基金也可以利用收益率曲线的陡峭特征,买入期限位于收益率曲线陡峭处的债券并等待其收益率下滑进而获得骑乘收益。
2、债券类属资产配置策略
债券类属资产配置是在确定目标久期的前提下,根据市场流动性、信用风险利差等市场因素,在国债、金融债、短期融资券、企业债等债券类别间进行配置。
(1)利率产品投资策略
利率产品是指具有国家信用担保的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等。这类债券在信用资质层面没有差异,但在流动性和税收安排方面有一定差别。本基金在收益率曲线策略的指导下,根据个券的流动性情况对这类产品进行配置。
利率产品的流动性在所有的债券品种中最好,因而也最具有波段操作机会,本基金将密切跟踪影响收益率预期的各类因素,力求抓住短期的交易性机会。
(2)信用产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建立内部信用评级制度,根据国民经济运行的周期阶段,分析企业的市场地位、管理水平、发展趋势和财务状况等,作为支持信用产品投资的研究基础。同时,本基金还将重点研究信用市场环境的变化,掌握并预测信用利差波动的规律,以此作为信用品种配置时机的重要依据。
信用利差是信用产品波动的重要影响因素,鉴于我国信用债市场发展时间较短,本基金主要借鉴国外成熟债券市场的信用利差规律,并结合我国信用债市场的结构和经济形势研判国内信用产品的利差波动趋势。通过这种自上而下的分析方法把握信用产品运行的基本规律,从而指导本基金的信用产品投资策略。
发债主体的信用基本面分析是信用债投资的基础性工作,本基金将根据国民经济运行的周期阶段,分析发债主体的市场地位、管理水平、发展趋势和财务状况等,对债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进行综合评价。
本基金将在对宏观经济、企业状况深入研究的基础上,对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度量和定价,把握信用利差波动趋势,选择溢价率较高的信用产品进行投资。
(3)可转债投资策略
可转债是普通信用债与一系列期权的结合体,既有债券的保护性又有像股票那样的波动性。本基金一方面将对发债主体的信用基本面进行深入挖掘以明确该转债的债底保护,防范信用风险,另一方面,还会进一步分析公司的盈利和成长能力以确定转债中长期的上涨空间。
考虑到转债内含的权利,尤其是转股价的修正权,本基金在借助Black-Scholes期权定价模型和二叉树期权定价模型等数量化估值模型对转债进行定价的同时,将密切跟踪上市公司的经营状况,从财务压力、融资安排、未来的投资计划等方面推测、并通过实地调研等方式确认上市公司对转股价的修正和转股意愿。通过上述方式,基金管理人对可转债的价值进行综合评估,从中选择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可转债进行投资。
(4)回购放大策略
回购放大是一种杠杆投资策略,通过质押组合中的持仓债券进行正回购,将融得资金购买债券,获取回购利率和债券利率的利差,从而提高组合收益水平。
影响回购放大策略的关键因素有两个:一是回购资金成本与债券收益率的关系,只有当债券收益率高于回购资金成本时,放大策略才能取得正的回报;其次,该策略的运用一般需要一个相对宽裕的资金面。本基金将密切跟踪资金面的情况,动态调整回购放大的比例,并配置流动性较好的债券,在防范流动性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争取更多收益。
(三)权益类资产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股票增发和要约收购类股票投资,还可持有因可转换债券转股所形成的股票、因所持股票进行股票配售及派发所形成的股票、因投资分离交易可转债所形成的权证等权益类资产。
新股申购方面,本基金主要从上市公司基本面、估值水平、市场环境三方面选择参与标的、参与规模和退出时机,并通过深入分析新股上市公司的基本面情况,结合新股发行当时的市场环境,根据可比公司股票的基本面因素和价格水平预测新股在二级市场的合理定价及其发行价格,指导新股询价。本基金还综合考虑新股中签率、上市首日涨幅、股价长期表现和锁定期限等因素,选择网上申购或网下申购,在有效识别和防范风险的前提下,获取较高的申购收益。
要约收购类股票投资方面,因上市公司吸收合并、要约收购等因素,市场上存在具有现金选择权的要约收购类投资机会,本基金将从固定收益证券投资角度判断要约收购类股票的投资价值。自收购人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要约收购报告书后,本基金在充分研究和判断要约收购人的资金实力和收购意愿的前提下,综合考虑收购时间、波动性和流动性等因素,确定是否参与要约收购类股票投资。
本基金除了可以参与新股首次发行(IPO)外,还可以参与新股增发、所配新股在可上市交易后,结合宏观形势和公司基本面的判断择机出售。
对于因投资分离交易可转债所形成的权证,在权证上市后,本基金将根据权证估值模型的分析结果,在权证价值高估时,选择适当的时机卖出。
(四)、投资决策依据和决策程序
1.投资决策依据
(1)、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2)、宏观经济发展趋势、微观经济运行趋势和证券市场走势。
2.投资决策程序
(1)投资决策委员会制定整体投资战略。
(2)固定收益部研究员根据自身或者其他研究机构的研究成果,形成利率走势预测、券种配置建议等,为债券决策提供支持。
研究发展部的行业及公司研究员深入分析新股上市公司的基本面情况,结合新股发行当时的市场环境,提供新股配置建议。
(3)固定收益基金经理小组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投资战略,结合研究员的研究报告,拟订所辖基金的具体投资计划,包括:资产配置、目标久期、期限结构、个券选择等投资方案。
(4)投资决策委员会对固定收益基金经理小组提交的方案进行论证分析,并形成决策纪要。
(5)根据决策纪要,固定收益基金经理小组构造具体的投资组合及操作方案,交由交易部执行。
(6)交易部按有关交易规则执行,并将有关信息反馈至基金经理小组。
(7)基金绩效评估与风险管理小组重点控制基金投资组合的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定期进行基金绩效评估,并向投资决策委员会提交综合评估意见和改进方案。

九、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是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十、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于2017年3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1,672,163,340.10	90.00
	其中:债券	1,672,163,340.10	90.00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5,320,882.98	7.28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443,573.08	0.67
7	其他各项资产	37,982,123.28	2.04
8	合计	1,857,909,919.44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10,438,000.00	6.98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10,438,000.00	6.98
4	企业债券	1,029,210,940.10	65.06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99,762,000.00	6.31
6	中期票据	138,150,000.00	8.73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752,400.00	0.05
8	同业存单	293,850,000.00	18.57
9	其他	-	-
10	合计	1,672,163,340.10	105.70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1617319	16光大CD319	1,500,000	146,925,000.00	9.29
1	111609501	16浦发CD501	1,500,000	146,925,000.00	9.29
2	1680140	16靖江城投债	800,000	79,160,000.00	5.00
3	011698041	16沪电力SCP005	600,000	59,994,000.00	3.79
4	136196	16龙湖02	600,000	58,362,000.00	3.69
5	124831	14蓉建设	500,000	51,735,000.00	3.27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2)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指期货交易。
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2)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交易。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根据公开市场信息,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和处罚。
(2)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5,601.9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8,845,430.24
5	应收申购款	9,121,091.0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7,982,123.28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10	江南转债	752,400.00	0.05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十二、基金的业绩

本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业绩数据截至2016年12月31日。
一、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1.8.5-2011.12.31	4.90%	0.19%	5.68%	0.13%	-0.78%	0.06%
2012.1.1-2012.12.31	13.11%	0.15%	3.52%	0.07%	9.59%	0.08%
2013.1.1-2013.12.31	-1.81%	0.23%	-1.07%	0.1%	-0.74%	0.13%
2014.1.1-2014.12.31	20.89%	0.34%	10.82%	0.09%	10.07%	0.25%
2015.1.1-2015.12.31	21.20%	0.72%	8.74%	0.08%	12.46%	0.64%
2016.1.1-2016.12-31	0.83%	0.13%	2.00%	0.09%	-1.17%	0.04%
自基金合同生效至今	72.12%	0.37%	33.02%	0.09%	39.10%	0.28%

二、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广发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1年8月5日至2016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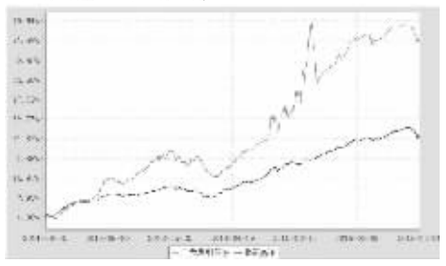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8、基金上市初费和上市月费;
9、证券账户开户费用和银行账户维护费;
10、依法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参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三)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6%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3、除管理费和托管费之外的基金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四)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五)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2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原广发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在"重要提示"部分,更新了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的截止日期。
2、在"第三部分 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基金管理人的相关内容。
3、在"第五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直销机构、代销机构及经办注册会计师的信息。
4、在"第十部分 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5、在"第十一部分 基金的业绩"部分,更新了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基金业绩。
6、根据最新公告,对"第二十四部分 其他应披露事项"内容进行了更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749 证券简称:国光股份 公告编号:2017-002号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苏州泰昌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苏州泰昌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3,000万元人民币作为有限合伙人投资苏州泰昌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苏州泰昌九鼎")。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12月2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关于投资苏州泰昌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4号)。
二、进展情况
近日,苏州泰昌九鼎完成了工商登记材料变更并取得了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布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苏州泰昌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苏州工业园区星海街200号星海国际广场1幢1107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拉萨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唐华)
成立日期:2016年6月3日
合伙期限:2016年6月3日至2023年5月27日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查文件
苏州泰昌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营业执照(副本)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中房地产 公告编号:2017-039
债券代码:112263 债券简称:15中房债
债券代码:112410 债券简称:16中房债
债券代码:118542 债券简称:16中房私
债券代码:118858 债券简称:16中房02

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曾于2016年8月31日披露了《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6-124),持本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湖南华夏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集团")计划在上述公告发布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即2016年9月23日至2017年3月23日)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约2.02%)。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华夏集团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湖南华夏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16年10月11日	14.58	1,000,000	0.336
	大宗交易	2016年10月19日	15.26	1,300,000	0.437
	大宗交易	2016年12月31日	18.05	398,900	0.134
	合计	/	/	2,698,900	0.908

湖南华夏在减持计划期间累计减持2,698,900股,减持比例0.908%。
2016年10月21日,在华夏集团累计减持达1%时,我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53。
2、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湖南华夏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24,046,469	8.09	21,347,569	7.1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4,046,469	8.09	21,347,569	7.1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	0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华夏集团本次减持未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6】1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华夏集团无最低减持价格承诺;其在我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和定向增发中的承诺均已履行完毕。
3、华夏集团本次减持股份数量在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之内。
4、2016年10月11日、2016年10月19日、2016年12月31日大宗交易的受让方(自然人)为华夏集团一致行动人。
5、本次减持后,华夏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我公司股票24,046,469股,占我公司总股本的8.09 %。
三、备查文件
华夏集团出具的《关于完成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0390 证券简称:*ST金瑞 公告编号:临2017-034

金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7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60亿元(其中:金瑞科技7,000吨/年锂离子动力电池多元正极材料项目2.05亿元,金驰材料年产10,000吨电池正极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0.55亿元)分别暂时补充公司本部和金驰材料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6年7月23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85)。
近日,公司和金驰材料已分别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500万元和700万元募集资金提前归还到指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并及时将有关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提前归还募集资金3,400万元,金驰材料已提前归还募集资金1,774.984万元,其余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将在到期之前归还,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金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697 证券简称:红旗连锁 公告编号:2017-015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后,先以自有资金投入项目建设,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主要投资项目已大部分完成。为切实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于2016年12月1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等有关后续工作,本次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详见公司2016年12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2016-092)。
2017年3月2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17]103号),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条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特此公告。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300047 证券简称:天源迪科 公告编号:2017-19

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源迪科")于2017年1月19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方超、宋丁、邸昌国、杨雪、陈亮、张昊、陈亚南、简锐、曾雅琪、石建军、朱孟祥共十一人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八章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的相关规定,公司上述原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将上述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22.20万股全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原授予价格即每股8.66元。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357,955,482股变更为357,733